

证券代码：839582 证券简称：力通科技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嘉善力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4 月 9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浙江省嘉善县罗星街道归谷五路 60 号五楼会议室。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祁力臧先生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7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5,204,7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8.12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- 浙江六和律师事务所律师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<嘉善力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5 年 3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3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详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5,204,7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<嘉善力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5 年 3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3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详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5,204,7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<嘉善力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5 年 3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

(www.neeq.com.cn) 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3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详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5,204,7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<嘉善力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5 年 3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3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详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5,204,7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<嘉善力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5 年 3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3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详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5,204,7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

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嘉善力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5 年 3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3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详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5,204,7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公司 2025 年度购买理财产品最高额度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5 年 3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3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详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5,204,7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5 年 3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3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详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5,204,7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浙江六和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孙芸、周枫航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综上所述，六和律师认为，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嘉善力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
（二）《浙江六和律师事务所关于嘉善力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嘉善力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10 日